

医用气体设备维保运行项目 合同

(最终合同条款以采购人审计处审核后版本为准)

甲方：北京中医医院延庆医院（北京市延庆区中医医院）

住所地：北京市延庆区汇川街9号；

邮编： ；

乙方：北京市华远永康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住所地：北京市丰台区角门18号枫竹苑二区1号楼807室内；

邮编：100068 ；

资质等级：二级 ；

电话：010-67042311 ；

传真：010-6704231 ；

现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公平合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诚实信用之原则，友好协商签订合同条款如下：

一、合同的组成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日常维修承包协议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北京中医医院延庆医院（北京市延庆区中医医院）医用气体维保合同；
- 2、服务内容及需求；
- 3、附件

二、维保内容及要求

采购需求：针对采购人医疗气体系统的运行、维护、日常维修等工作。

(1) 2台5m³液氧贮罐（含系统内所有管道、设备、仪器、仪表及所有设备和相关附件等）；

(2) 住院部1套空气压缩机系统（含每年一次定期保养、管道、设备、冷冻干燥机、储罐、仪器、仪表及所有设备和附件等）；



(3) 住院部 2 套油旋片真空吸引系统（含每年一次定期保养、含管道、设备、真空泵、负压储罐、集污罐、仪器、仪表及所有设备和附件等）；

(4) 4 套氧气汇流排系统（含切换装置、管路及所有相关设备和附件等）；

(5) 医院各病区护士站气体压力报警设备设施等；

(6) 医疗带（含呼叫系统）：医院门诊、病房楼所有医疗带设备（含管路及医疗带气体接口、全院吊塔上的医用气体终端定期检查维修等）。

(7) 医院医疗气体专业范围内所有气体管路、气体管井（含管路附件、仪器、仪表、气体管路阀门等所有相关设备和附件等）。

(8) 30 台二级稳压箱（含管路附件、仪器、仪表、气体管路阀门等所有相关设备和附件等）。

(9) 医院所有医疗气体气瓶及相关设备和附件、辅助用具等。

(10) 全院医疗气体系统中的压力容器及安全附件等。

(11) 氧气站全年每天（365 天 X24 小时）值班；

(12) 供氧系统维护，医用中心吸引系统维护；

(13) 全院医疗气体系统压力表检测（一年 2 次）；

(14) 液氧站安全阀检测（一年 1 次）；

(15) 各病区气体使用情况登记台账。

(16) 采购人交办的其他临时任务。

三、管理的内容与要求

(1) 乙方需保证医院医疗气体系统的运行、维护、日常维修等工作。提供满足三级甲等医院服务方案，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服务规章制度、岗位职责、操作规范、维修操作应急预案、安全管理制度、年度工作计划等。

(2) 应按专业化的要求配置管理、服务人员，持证上岗，架构明确、岗位职责清晰；

(3) 人员要求：所有人员必须持相关证上岗，人员须具有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资格证书（需包含快开门式压力容器操作证书（R1））。

按照国家行业要求配备有相关专业资质人员，要求有压力容器、特种设备安全操作证书。确保医疗气体系统正常安全运转。

(4) 为完成工作所需的一切维修工具及人员服装、保险、福利、加班费等由乙方承担；

(5) 全年每天（365 天 X24 小时）不间断服务并必须保证每班规定人员在岗。

(6) 病区出现问题或突发情况时，10 分钟响应，20 分钟提供解决方案，30 分钟解决问题或有效控制突发情况；手术室、ICU、急诊抢救室、呼吸感染等（含隔离）病区等急救、重点治疗科室，出现问题或突发情况时，要求从接报起 20 分钟内有效启用应急预案，于病人抢救、治疗需求及医护人员要求的时间内解决问题或有效控制突发状况。

(7) 负责与院内使用部门沟通，了解各科室使用需求，受理使用科室投诉、咨询、建议及回复并建立档案。

(8) 安全管理职能：负责制定职业安全措施计划；配合国家相关监督检验部门对医疗气体专业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查；负责对在院内工作的运行维修人员进行安全知识的培训考核；负责设备安全运行、检查、监督。

(9) 维修管理职能：收集设备信息数据和文件；负责系统及设备维修技能培训；负责设备的维修。

(10) 特种设备、压力容器及安全附件的管理及年检职能：建立台账；全权负责院内医疗气体专业范围内的报审、年检、办证等工作（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负责巡检、维修、保养工作并做详细记录。

(11) 档案管理职能：负责设备建档；负责院内医疗气体设备信息档案的管理；应用计算机编目检索、存贮及调用档案。要求设备档案真实，全面，且根据设备使用、维护，维修、改造情况随时更新。

(12) 设备管理职能：负责处理设备管理与维护；负责计量器具校验与年检。保证设备检验通过率 100%。杜绝出现未报验及未检验合格设备投入运行。

(13) 机房管理职能：负责各设备机房内设备、设施管理。要求各机房设备操作流程、管理制度及应急处理预案、系统工作流程及原理图纸上墙。严格明确设备操作顺序，操作方法，装裱后安装于设备操作区域（按钮或控制盘）内。相关设备维护保养作业指导书张贴于机房相关设备上方或机房内明显位置。医疗气体机房属医院重点管理区域，机房内禁油、禁烟、禁明火及一切存在安全隐患的物品、物资。运行人员值班室内档案存放，资料存储，卫生管理，设施摆放及二级库房均按照医院 5S 标准管理。

(14) 培训及考核职能：每季度对员工进行考核，新入职员工必须经院方及

服务公司共同考核通过后方可上岗，考核结果上交医院相关部门。

(15) 保证各种设备正常运行，承担由医疗气体不能正常供应所产生的一切责任。

(16) 服务人员需经正式培训方可上岗工作。

(17) 乙方需做好提前入场准备，实际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18) 采购人交给的其它临时性工作；

(19) 采购人有权建议更换乙方不合格的项目经理及相关工作人员，乙方并及时更换和补充服务人员；

(20) 乙方拟定服务年度计划。

(21) 乙方建立应急预案。保证采购人人员及建筑物内人员的安全，并保护好环境。

(22) 工作人员统一着装、按时上岗，衣着整洁、佩戴胸卡。

(23) 乙方制定完善的员工考核标准及检查表格

(24) 乙方必须服从医院的规章制度及管理。

(25) 制定各种设备的操作规程。

(26) 供氧系统维护，医用中心吸引系统维护；

(27) 有关氧气管道及其他配件更换维修，配件单价 200 元及以上的，配件更换费用由采购人支付，维保单位人员免工时费。

(28) 如气体管道及设备因第三方或自然灾害造成的伤害或供气中断，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抢修费用需要重新单独报价。

(29)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应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的相应技术法规及标准要求。

四、合同期限

自 2025 年 9 月 1 日至 2028 年 8 月 31 日，合同到期，双方权利义务解除。

五、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本项目维保费即人民币 324721.46 元/年。3 年合同总价为 974164.38 元整，维保费按季支付，共计 12 个季度，前 11 个季度每季度付 81180.37 元，最后尾款须付 81180.31，每季度完成相应工作，并考核合格后支付。

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按年度合同金额支付 5%的履约保证金，3 年期满后 30 日内无息退还。

六、甲方权利、义务

- 1、有权监督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维护保养义务，并提出建议。
- 2、乙方的维护保养达不到合同约定的维护保养标准或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在维修保养记录上签字。（维修保养记录应当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保存一份）。
- 3、甲方应提供值班室并配备值班电话。
- 4、甲方应提供氧气站所有的安全消防设施。
- 5、甲方每月对上一月乙方的工作进行评价考核，分数 75 分（含）以上时，考核合格，乙方应针对扣分项目立行整改，75 分以下为考核不合格，甲方约谈乙方，并责令乙方限期整改；未按要求完成整改且连续整改两次以上不合格或全年三次以上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七、乙方的权利、义务

1. 乙方按时完成合同“第二条、维保内容及要求”的工作内容及要求，保障全院医疗气体设备（含呼叫系统）等正常运行；
- 2、乙方接受甲方监督；
- 3、乙方积极完成甲方交办的各项任务；
- 4、乙方有义务及时提醒并协助甲方完成氧气站所有压力表安全阀的检测并提供检测报告；
- 5、积极配合安全部门监督检查，因在运行过程中有违反相关规定存在安全隐患被有关部门追责并罚款均由乙方承担责任和罚款费用。
- 6、因值守人员操作不当导致气体压力不足或断气，造成病人抢救失败引发医疗事故，均由乙方承担, 事故引发的一切费用（非乙方造成或自然灾害原因除外）。
- 7、乙方人员均需持证上岗，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和行业条例、医院的各项规章制度，如乙方工作人员未遵守操作规程及规章制度而导致的安全生产事故责任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公司负责。

八、其他事项

1. 乙方未完成合同约定的服务，甲方有权拒付该项费用，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5%的违约金。

若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或者服务响应不及时的,每逾期一天或者响应不及时一次的,向甲方支付相应费用总额的 5%作为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付出的损失费用。乙方逾期提供服务超过 15 日或者响应不及时超过 5 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未履行服务部分的款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作为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付出的损失费用。

乙方不得将本项目进行分包或转包,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作为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付出的损失费用。

乙方在提供服务过程中或因乙方提供的服务的原因,发生事故造成甲、乙各方或第三人人身损害或经济损失的,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应将管理用房、管理相关资料等属于甲方所有的财物及时完整地移交给甲方。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存在冲突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4、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可选择以下第 2 种方式处理:

(1)、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 4 份,甲方 2 份、乙方 2 份。

注: 1.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2. 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王康高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_____年__月__日

签约地点: 北京

廉政承诺书

甲方：北京中医医院延庆医院（北京市延庆区中医医院）

乙方：北京市华远永康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于2025年 月 日签署了《北京中医医院延庆医院（北京市延庆区中医医院）医用气体设备维保运行项目》，为加强合同履行期间的廉洁合作，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规范合同双方的各项活动，经双方同意，在签订主合同的同时签订本廉政承诺书。

一、甲方承诺

1. 甲方有责任向乙方介绍本单位有关廉政管理的各项制度和规定。
2. 甲方有责任对本单位合同履行管理人员进行廉政管理教育。
3. 甲方人员应严格遵守本单位有关廉政管理的规定，在合同签约及履约期间，不得从事任何有损履约的行为，不得私下接受乙方的宴请，不得私下接受任何形式的实物、现金或礼券、购物卡等馈赠，不得接受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支付食宿费用等。
4. 对于乙方举报甲方人员违反廉政管理的情况，甲方应及时进行调查，根据调查情况进行处理，并进行处理通报。
5. 甲方人员如违反单位有关廉政管理或本承诺书中相关规定，甲方应视情节轻重、影响大小给予责任人员经济处罚，并通报相关部门。情节严重，涉嫌犯罪的将依法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二、乙方承诺

1. 乙方应保证乙方有关人员知晓并充分了解甲方单位有关廉政管理的各项制度及本承诺书的规定，并遵照执行。
2. 乙方不得私下宴请甲方人员，不得私下以任何形式赠送实物、现金或礼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购物卡等馈赠。
3. 乙方不得为甲方人员提供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及高档办公用品等物资，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人员报销应由甲方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



4.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发现乙方人员向甲方人员有任何行贿行为，均应及时采取措施予以制止，并及时将处理结果通报甲方。

5. 乙方不得以其它手段为甲方人员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6. 乙方有责任接受甲方对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廉政管理执行情况的监督。

7. 乙方人员有义务就甲方人员任何形式的索贿或受贿行为及时向甲方相关部门举报。

三、声明

1. 本承诺书的有效期，自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主合同履行完毕之日止。

2. 本承诺书一式肆份，双方各执两份，作为合同附件，与主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受理投诉举报联系方式如下：

投诉部门：：

投诉电话：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王康高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1、乙方维保工作制度

1、维修或保养设备时，通知被维修或保养设备的负责人，得到认可后进行；乙方应派具有相关资质的维修人员进行维修，乙方应严格遵守劳动纪律及操作规程，乙方工作人员在维保工作中若发生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均由乙方承担。造成甲方或第三方人身损害及财产损失亦由乙方承担。

2、检查被维修或保养设备所供给区域的管道、阀门系统和所通知的工段是否完全相符，确认好后填写好维修或保养登记表，经维修负责人签字确认。

3、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性，使用工具的完好性，确认无问题后穿戴整齐劳动防护用品，携带工具到甲方维修或保养现场。

4、关闭被维修或保养设备的供气总阀，检查确认压力表指示为零，供气点已经无气体输出时，在关闭的总阀上悬挂好“设备检修、禁止打开”警示牌，派专人看守或者通知甲方相关人员。

5、在对易燃、易爆、易腐蚀、有毒气体供给系统管道、设备维修或保养时，必须通入 4Kg 压力氮气稀释管道、设备内的残留气体至安全状态下为止。

6、在维修或保养负责人的统一指挥下有序对设备进行维修或保养。

7、维修或保养设备结束时，认真检查设备内部有无工具、杂物遗漏在内，经检查确认无遗漏后，清理干净设备内部、外部杂物、油污，检查一遍紧固件是否牢固，线路绝缘是否有破损，线路接头是否有松动，经检查确认无任何问题时，关好、盖好所有检修门、检修盖，所有人员撤离设备检修区域。

8、在设备带易燃、易爆、易腐蚀气体部位、管道内通入 5Kg 压力氮气，进行检漏试压，经检查确认无任何部位泄漏时，关掉氮气供给阀，放光充入的氮气，关死检漏阀。

9、取下悬挂在被维修或保养结束的设备供气总阀的警示牌，打开设备供气总阀，经检查已经完全打开时，撤离看守人员。

10、通知被维修或保养设备所供给区域的负责人，告知设备已经恢复正常运行，可以使用。

11、清理干净工作现场，带出工作中产生的杂物和更换下的元器件，放到指定地方，擦拭干净使用工具、劳动防护用品的油污，整齐放回原来位置，填写好维修、保养记录。

12、维修、保养后填写设备维修巡查记录登记表。

13、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本项目管理服务进行分包或者转包。

附件 2、

氧气站值班制度

总则

工作人员必须执行院内及班组的各项规章制度，严守操作规程，坚守岗位，完成好各项工作。

- 1、氧气站房的工作人员坚持持证上岗，无上岗证人员调离本岗位。
- 2、非本室工作人员不得入内，严禁外科室人员串岗、闲聊、洗澡及留宿。

工作管理制度

- 1、氧气站 24 小时有人值班，做到氧气按时按量送达指定地点。
- 2、送气人员要按医疗规定的要求配备用氧科室的氧气数量，并放置指定地点，严禁在用氧科室超规定储存。
- 3、值班人员在值班期间，应随时注意观察各种设备运行情况，发现问题按照操作程序及时处理，同时向有关领导汇报。
- 4、医疗以外的用氧，必须经总务处领导批准。
- 5、送气人员接受制氧厂上门送货，必须按照货单数量严格验收，并办理有关手续，月底及时上报有关报表。
- 6、出现氧气的质量、压力等问题，送气人员要及时上报总务处领导。
- 7、送气人员不得擅自将氧气交他人使用，如发现按每瓶处三倍罚款；如工作不负责任造成气瓶丢失，按原价赔偿；氧气瓶上的氧气表除科室人为损坏外由科室承担更换费用，其它任何情况下损坏由乙方承担更换费用。
- 8、液氧槽车向液氧罐充液时，值班人员应到现场对充液人员的工作流程进行监督，遇有不符合规程时，应及时进行阻止，同时巡视周边环境确保安全。
- 9、室内专用工具，任何人不得外借或挪做他用。应每周一次对所用工具脱脂处理，严禁使用带有油污的工具上岗操作，如有发现严肃处理。
- 10、值班人员要保持氧气站的清洁卫生，氧气瓶摆放整齐。值班期间严禁喝酒，不得脱岗或做与工作无关的任何事情。

交接班制度

- 1、认真如实地执行交接班制度。
- 2、交班人应认真填写交班记录本，不得涂改、撕毁，接班人应和交班人认真核对设备运行情况，检查后填写接班人姓名，并注明时间。
- 3、每日交接班时，对氧气站全部设备压力数安全阀进行检查，遇有故障立即排除。
- 4、值班人员每天接班后应对储氧罐、对气体管道截门压力表进行检查，同时对周边进行巡视，对一切可能引起事故的行为进行劝阻。
- 5、为保证连续供气，在使用互流排时，应保证 10 瓶氧气，出口压力应保证 4.2pa 以上，否则不得接班。
- 6、检查各种使用工具及各种病房患者用氧气吸入器等用品库存数量。
- 7、交班人员在交班前应将室内杂务清除，并将走廊、室内地面打扫干净。

安全管理制度

- 1、氧气站周围设有明显的警示标志，同时对门前停放的车辆值班人员应阻止并监督挪开，距氧气站 25 米内严禁明火。
- 2、氧气站内室温保持不低于 15℃，以防结冰。
- 3、金属软管使用期为 1—2 年，到期视情况更换软管。
- 4、氧气站备有二氧化碳灭火器，专人管理、保养，不得移位或做他用。
- 5、室内严禁吸烟，不得存放各种易燃易爆或私有物品，及时清理各种杂物。
- 6、如因工作需要进行明火操作时，需提前向保卫部、总务处进行申请，需同意后方可施工。
- 7、氧气瓶、氧气管道设施必须有专人维修和管理，如有破损、失灵和漏气等情况应及时检修或上报总务处。
- 8、送气人员对氧气瓶集中存放点张贴防火、防爆标志。同时，发现科室人员不安全使用情况，应及时通知科主任或护士长进行纠正。
- 9、送气人员必须了解氧气易燃、易爆的性质，遵守安全操作规程，遇漏气等现象能够安全处理。
- 10、氧气搬运时谨防撞击。液氧罐充液时，应有专人对周边环境进行巡视，杜绝一切可引起事故的苗头。
- 11、排放氧气时，严禁将氧气排放在氧气站内。
- 12、工作时，应带橡胶手套，工作服不得穿化纤类衣服，如工作服有油污及时清洗。



氧气站工作流程

1、值班人员严格遵守交接班制度，每班做好安全运行的交接班记录，检查设备运转情况，杜绝安全隐患。

2、对互汇流排进行检查，看有无压力，如发现异常，及时解决。

3、每日检查地下室正压、负压正常运转情况，压力表是否正常，如遇压力不稳，及时降压处理，并通知主管部门及生产厂家。

4、液氧供氧系统 1 号罐发生故障，及时切换到 2 号罐使其正常工作，同时通知主管部门及生产厂家。

5、如 1，2 号液氧罐同时出现故障，及时接通气瓶供氧系统，调整好压力，确保正常后通知主管部门及生产厂家。

6、每日巡视气体管道截门有无泄漏。若氧气管道系统发生泄漏应立即切断气源，启动备用的 20 余个氧气瓶人工送气，同时通知主管部门、供气单位及维保单位进行处理。

7、遇有紧急情况及时与维保单位。